

证券代码：838707

证券简称：馨艺园林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大连馨艺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因此，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8日9: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707	馨艺园林	2026年5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辽宁海大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	√

2	关于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	√
4	关于《2025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的议案	√
5	关于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	√
6	关于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	√
7	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8	关于《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	√

公司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。结合 2025 年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拟定《2025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和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6-001)《2025 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6-007)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公司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以及对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的梳理后对 2026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公司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6

年度审计机构。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公章），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

（2）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；

（3）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8 日 9:0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于媛 电话：15640963039 地址：大连市甘井子区革镇堡街道鞍子山村金家沟（大久建设）邮编：116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的交通、食宿及通讯等费用由出席会议股东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大连馨艺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大连馨艺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大连馨艺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